

合同编号: BJZP02026-030720-062

## 课题研究类项目委托协议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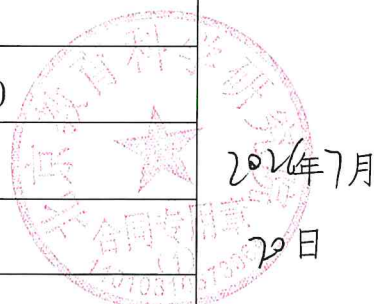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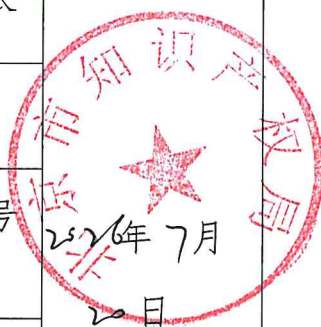
课题名称: 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研究

课题委托方(甲方): 北京市知识产权局

课题承担方(乙方): 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

委托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                                |                |                                          |    |                 |
|--------------------------------|----------------|------------------------------------------|----|-----------------|
| 课题名称                           |                | 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研究                           |    |                 |
| 合同名称                           |                | 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研究课题委托协议书                    |    |                 |
| 预算金额                           |                | 人民币 贰拾叁万伍仟元整 (235000 元)                  |    |                 |
| 甲<br><br><br><br>方             | 单位名称           | 北京市知识产权局                                 |    |                 |
|                                | 负责人(签字<br>或签章) | 郝青                                       | 职务 | 党组成员、副局长        |
|                                | 课题联系人          | 张檬                                       | 手机 | 13520055372     |
|                                | 地址及邮编          | 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宋庄南三街 209 号<br>1 号楼 邮编: 101118 |    |                 |
|                                | 电子邮箱           | yunyongchu@zscqj.beijing.gov.cn          |    |                 |
| 乙<br><br><br><br><br><br><br>方 | 单位名称           | 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                                |    |                 |
|                                | 负责人(签字<br>或签章) | 孙旭                                       | 职务 | 高等教育科学研究<br>所所长 |
|                                | 课题联系人          | 孙旭                                       | 电话 | 18813128906     |
|                                | 地址及邮编          |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 4 号院北京教育科<br>学研究院; 100036      |    |                 |
|                                | 电话及传真          | 13811876143; 010-66023930                |    |                 |
|                                | 电子邮箱           | sunxu@mail.bnu.edu.cn                    |    |                 |
|                                | 开户名            | 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                                |    |                 |
|                                | 开户银行           | 北京银行前门文创支行                               |    |                 |
|                                | 账号             | 800120111006826                          |    |                 |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研究工作(以下简称“课题”或“本课题”)。甲、乙双方经过认真协商,就下列条款达成一致,并承诺予以严格遵守。

## 一、工作期限

本课题研究工作的委托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二、主要研究内容及合作模式

### (一) 课题研究内容

一是全面梳理市属高校专利工作基础,评估专利技术的技术前沿性与市场应用潜力,精准识别高价值专利的特征与分布规律,研究提出突出专利质量和转化运用导向的创新和知识产权管理机制及实施路径,筑牢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根基,提升转化运用整体效能。二是全面梳理市属高校内部现行专利管理制度、激励机制、人才评价、职称评定等,研究制约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的主要内部因素,提出优化举措建议,打通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内部梗阻。三是全面梳理专利许可、专利转让、作价入股等多元化转化路径并评价相应效果,构建专利转化运用评价机制,科学评价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和成效,优化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外部环境。

### (二) 合作模式

甲方提出课题要求、研究方向、研究进度,进行课题协调,参加课题讨论,提供课题经费;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完成课题研究,

提交课题报告。

### （三）工作成果及质量要求

#### 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以下工作成果：

（1）《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研究报告》1份

（2）相关内容《建议报告》1份，字数2000-3000字

（3）《促进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政策建议》及政策实施相关配套资料1份

2. 质量要求：报告内容逻辑清晰、事实清楚、语言规范、数据详实；研究报告应结合北京市发展实际，提出的举措建议可落地转化，对知识产权工作具有切实地指导和支撑作用。

### 三、课题进度安排及要求

#### （一）进度安排

1. 乙方应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7天内向甲方报送课题开题报告（模板详见附件）。开题报告包含研究提纲及课题组成员名单及研究安排进度等。甲方可就乙方提供的课题开题报告组织专家小组评审，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及时调整和修改。经甲方审定后，乙方在甲方的指导下开展后续研究。

2. 乙方应于2026年8月31日前向甲方提交课题中期成果。甲方有权组织专家小组对初稿进行讨论，如需修改，向乙方提出具体修改意见，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及时完成课题报告修改。

3. 乙方根据甲方对中期成果的意见修改完善课题报告和文本，于2026年10月16日前提交课题终期成果。

4. 甲方对课题研究终期成果组织评审验收，乙方根据评审意见进行最终修改，形成最终成果，于 2026 年 10 月 31 日前向甲方提交课题研究工作成果的印制件 7 份及电子文本 1 份。

## （二）具体要求

1. 乙方指定的课题负责人及课题组成员能够保证全过程担负实质性研究工作，以课题研究报告参加甲方组织的考核验收。

2. 乙方组织专家对课题的可行性、必要性进行座谈交流与研究分析。

3. 验收标准主要包括：是否按照本合同要求完成课题主要研究内容并形成课题成果报告，课题内容符合本合同及甲方要求，不得违反任何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课题研究报告须通过甲方审核。具体考核内容如下：

（1）与本课题研究内容范围相一致；

（2）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准或政策水准，在观点或方法上具有独创之处；

（3）结合理论与实证分析，提出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政策或措施建议；

（4）报告论点鲜明、论证充分、结构合理、逻辑严密、行文流畅、资料翔实，不得伪造、篡改研究数据、研究结论；

（5）注释规范，引用材料须注明出处，不违反我国著作权法的有关规定，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著作权、隐私权等知识产权、人身权；

(6) 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准或政策水准, 在观点或方法上具有独创之处, 课题报告在中国知网 (www.cnki.net) 查重的重复率不高于 20% 或 PaperFree (www.paperfree.cn) 查重的重复率不高于 30%。乙方对最终成果应以纸质材料并附电子数据的形式, 附查重结果, 向甲方提供。

#### 四、费用给付

##### (一) 课题研究经费

本课题研究经费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贰拾叁万伍仟 元整 (人民币小写 ¥ 235000 元整), 上述金额为含税价格。

除本项目约定的课题研究经费, 甲方无义务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乙方因受托研究本课题而支出的一切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劳务费、专家费、食宿费、交通费、税费等, 均应由乙方自行承担。

##### (二) 付款方式

本合同项下课题经费共分 2 次支付。

1. 甲方于本合同签订并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个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课题经费预算金额的 30%, 即人民币 (大写) 柒万零伍佰 元整 (人民币小写: ¥ 70500 元整)。

2. 课题委托工作全部完成后, 乙方将课题经费决算报告以书面形式提供给甲方, 甲方进行课题验收和决算评审, 课题费用最终结算金额以决算评审结果为准。课题通过验收并决算评审结束后 20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全部费用。

3. 双方一致同意本课题最终结算金额以甲方决算评审结果为准，最高不超过本课题的预算金额。如决算评审结果低于甲方已向乙方支付的经费数额，乙方应在评审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退还多支付的经费。若乙方逾期未足额退还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应退未退金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至全部应退款项退还完毕为止。

### （三）发票

乙方应根据约定的付款方式在每次付款前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的发票或国家和本市有关部门规定的有效凭证，如因乙方原因怠于提供发票、凭证或发票、凭证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直至乙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或凭证，且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四）经费使用要求

乙方应加强对课题经费的财务管理，实行专款专用，保证课题经费用于本课题研究课题。乙方及课题人员不得擅自截留、挪用。经费明细如下：

1. 调研咨询费： 6.2 万元；
2. 专家咨询费： 4.8 万元；
3. 人员劳务费： 4 万元；
4. 数据清洗费： 6.5 万元；
5. 住宿差旅费： 2 万元；
- 合计：人民币 23.5 万元。

## 五、双方权利和义务

双方均应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管理暂行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规定，严格遵守并认真履行本合同各项条款，以及科研诚信的有关规定。

###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内容并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间内提交本课题开题报告及课题研究成果。

2. 若乙方提交的课题研究成果不符合甲方及本合同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修改，直至符合甲方及本合同要求。

3. 甲方有权监督、检查合同履行情况。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根据需要对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情况进行检查、监督，监督检查的方式和频率由甲方自行决定，但应尽量减少对于乙方正常工作的影响。乙方完成课题研究委托任务后，甲方组织研究课题评审验收。

4.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费用。

5. 甲方享有对课题配套资金检查的权利。

###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应为课题实施提供条件支撑和管理服务。乙方应按照课题申报书中的承诺和课题开题报告中确定的人员安排指定专人负责本课题的研究工作，并编制课题研究经费预算、决算，严

格执行批准的预算。如因故需要变更课题主要研究人员，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并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变更。否则，乙方应按照课题经费总额的 10% 支付违约金。

2.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课题研究的内容作出合理调整，乙方有义务予以积极配合。同时，乙方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保证按时完成课题研究任务。乙方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合同要求完成课题研究委托任务。在研究活动中，严格遵守科研诚信有关规定，不弄虚作假。

3. 乙方应严格按照课题经费预算及本合同约定的支出范围执行课题预算支出，保证专款专用，杜绝弄虚作假、截留、挪用、挤占课题经费等行为。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对于本合同约定的经费支出的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应积极配合甲方延伸审计。

4. 乙方开展的一切与课题有关的活动如涉及科研伦理问题，应确保有关研究人员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乙方如因执行本课题而导致人员生命、健康、财产等受到侵害或使环境受到损害，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5. 乙方不得擅自将本课题研究项目转委托给他人，乙方无转委托权，不得将本合同项下主要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他人履行。

6. 乙方应积极完成本课题研究成果，确保完成质量，且不得无故拖延。每迟延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项目预算金额 0.5% 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

## 六、知识产权条款

(一) 乙方向甲方提交的课题报告、课题成果(包括项目原始材料、中间过程性材料及成果和项目最终成果等)的知识产权归甲方单独所有。甲方有权行使该课题研究所产生的著作权、商标权和专利权等知识产权的完整权利,任何其他方无权干预。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任何其他方不得自行使用上述知识产权。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处分本研究课题成果。

(二) 乙方在本课题评审结束前,不得发表本课题成果。乙方公开发表本课题的研究成果,事先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且必须注明该成果为甲方所有。

如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公开发表或使用本课题研究成果,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责任,要求乙方承担课题预算经费总额 10% 的违约金。

(三) 乙方保证所提交的研究成果没有侵害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等相关权利。如发生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等相关权利的相关情形,乙方承担因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等权利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 七、保密条款

本合同双方应对本课题相关信息及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接收或知悉的其他方的所有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内部资料、数据、商业秘密等)予以严格保密;非经法律法规授权的部门依据相关

法律法规的权限及程序调取或要求或征得信息披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无关第三方宣传、透露或扩散，亦不得促使或允许他人披露上述保密信息，不得将保密信息用于本合同业务之外的其他用途；并应就保密责任对其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分支机构、关联方等的行为负责。一方泄密的，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本保密期限为长期，直至保密信息经正当程序而成为公开信息为止；本保密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因本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而失效。

## 八、违约责任

### （一）甲方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在乙方按规定履约且课题经甲方审核通过的前提下，甲方未按约定向乙方支付课题经费时，甲方应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每逾期一日，违约金按到期未付金额的千分之一计算。逾期 30 日的，乙方可终止本合同。但如因财政国库支付受限等非主观故意原因，致使甲方不能及时支付乙方课题经费时，甲方可以延迟相应课题经费的支付并及时通知乙方，该延期支付不视为甲方违约，并不减轻乙方对本合同的责任。

### （二）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期限提交工作成果或所提交的工作成果不符合合同或甲方要求，最终导致本课题未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结题的，乙方除有义务继续履行服务直至经甲方确认合格

外，还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逾期一日，违约金按已收取课题经费总额的千分之一计算。乙方逾期 30 日仍未提交工作成果的，甲方有权无条件解除合同，自乙方收到甲方向其发出的书面解除通知时，该合同即告解除。合同终止后，甲方无需支付合同余款，甲方已付费用超过乙方实际工作量所对应的应付费用时，超过部分乙方应予全部返还，乙方还应当 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约定的课题经费预算金额 1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及甲方因此向第三方支付 的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鉴定费、保险费等维权支出，本合同项下所有条款中的全部损失均为此义）。

2. 乙方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本合同，经甲方催告后仍不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停拨、追缴部分或者全部经费，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约定的课题经费预算金额 1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 乙方未经甲方批准，擅自实施或者转让课题成果或转让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的，应当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约定的课题经费预算金额 10% 的违约金。

4. 乙方违反经费使用规定或经甲方检查确认计划进度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减拨或停拨后续课题经费，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当返还已拨付的经费，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约定的课题经费预算金额 1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 乙方提供的课题成果如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人身权、财产权等权利的，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课题经费预算金额 10% 的违约金并返还已拨付的经费。因此发生的一切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和处理，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甲方因此遭受经济损失的，则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6. 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乙方完成课题时间延误，并经甲方确认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本合同按延期时间顺延，甲乙双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三）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守约方可就违约事项书面通知违约方要求违约方纠正。如违约方在收到守约方发出的纠正违约通知后 10 日内仍不纠正，或虽已纠正但仍未获得守约方满意的，则构成根本违约，守约方据此可以向违约方发出书面通知单方面终止本合同，并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课题经费预算金额 10% 的违约金，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 **九、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战争或任何其它类似事件等在合同签订、履行期间内发生的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无法避免的事件）以及政策调整的原因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履行合同全部或部分义务，均依法享有违约责任豁免。

出现不可抗力事件时，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于 7 日内及时、

充分地向其他方以书面形式发通知，并告知该类事件对本合同可能产生的影响，并积极采取措施，尽力避免损失的扩大，还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相关证明。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合同的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则本合同各方于彼此间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因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 十、其他约定

（一）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如双方就本合同内容或其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进行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协商或诉讼期间，甲乙双方对于本合同无争议的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二）各方的详细通信地址均记载在合同中，各方任何对于本合同的履行、终止、解除或其他出于合同履行的需要而必须发送的通知均以该地址为准，如因地址欠详、不实或收件方拒收，由此导致的责任由收件方全部承担，且被退回的信件可以作为信件内含的通知已经送达给对方的证据。

一方变更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7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方；否则，由地址变更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三）本合同的任何一方未能及时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应被视为放弃该权利，也不影响该方在将来行使该权利。任何一方一次行使或部分行使本合同项下任何权利或其他补救不应影

响其再次行使该项权利或补救或任何其他权利和补救。

如果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无论因何种原因完全或部分无效或不具有执行力,或违反任何适用的法律,则该条款被视为删除。但本合同的其余条款仍应有效并且有约束力。

(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负责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含骑缝章)后生效。

(五)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本合同包括以下文件作为附件,包括但不限于:招投标相关文件(如有)、课题工作初步计划或方案以及其他甲方或乙方认为应当作为附件的文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附件: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研究项目工作方案

附件

## 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研究项目 工作方案

### 一、课题目标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教育、科技、人才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要求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科技自立自强、人才引领驱动，加快建设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进一步强调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深化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改革，促进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高校作为教育、科技、人才的重要结合点，是基础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创新的重要力量，也是推动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重要主体，在服务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过程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高校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工作。《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明确提出，要提高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效能，促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增强高等教育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关于提升高等学校专利质量促进转化运用的若干意见》提出，要突出质量导向和转化导向，推动高校专利工作由数量增长向质量提升转

变，促进创新成果加快转化应用。《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5年）》进一步强调，要盘活高校和科研机构存量专利，提高专利产业化水平和市场化配置效率。从国家政策导向看，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已不仅是知识产权管理的重要内容，更成为衡量高校科技创新质量、创新资源配置效率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的重要体现。

北京市作为全国科技创新资源最为集聚的地区之一，肩负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重要使命。《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条例》《北京市贯彻〈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实施方案》等文件明确提出，要充分发挥高校科技创新策源地作用，强化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提升高校服务首都高质量发展的能力。市属高校是北京市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着人才培养、科技创新、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的重要职责，在支撑首都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区域创新发展和培养高层次创新人才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特别是在人工智能、医药健康、集成电路、智能装备、新能源、新材料等重点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快发展的背景下，市属高校科技创新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能力和水平，直接关系到首都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和产业竞争力提升。

近年来，北京市持续推进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和专利转化运用工作，市属高校专利创造能力不断提升，科技成果转化取得积极进展。但从总体情况看，高校专利转化运用仍存在一些深层次问题。从创新供给层面看，部分高校专利布局与产业需求衔接不够

紧密，高价值专利培育机制尚不完善，专利成果的技术先进性和市场竞争力有待进一步提升；从内部治理层面看，科研组织模式、专利管理制度、成果转化激励机制、人才评价体系和职称评聘制度等与成果转化导向衔接不够充分，科研人员参与成果转化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尚未得到充分激发；从成果转化层面看，技术转移服务体系建设相对薄弱，专利许可、专利转让、作价入股等多元化转化路径运用不够充分，专利转化效率和转化效益仍有较大提升空间，“不能转、不愿转、不敢转、不会转、不便转”等现象在一定程度上依然存在。

从教育治理和高校高质量发展视角看，上述问题不仅涉及专利管理和知识产权运营，更反映出高校科技创新体系与成果转化体系之间尚未形成有效衔接，高价值专利培育、科研组织创新、成果转化激励和评价机制建设等关键环节仍存在制度性障碍。同时，当前市属高校分类卓越发展改革深入推进，高校办学定位、学科专业布局和科技创新方向不断优化调整，迫切需要建立与高校功能定位相适应、与首都产业发展需求相衔接的专利创造和成果转化体系，推动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协同发展。如何精准识别和培育高价值专利，如何破解专利转化运用中的体制机制障碍，如何科学评价专利转化运用成效并优化成果转化生态环境，已经成为提升市属高校科技创新能力和服务首都高质量发展能力的重要课题。

基于此，本研究立足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发展背景，聚焦市

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全链条，围绕高价值专利培育、专利转化制度机制优化和专利转化成效评价三个重点领域开展系统研究，全面梳理市属高校专利创造与转化现状，深入剖析制约专利转化运用的关键因素，构建体现高校特点和成果转化规律的专利转化运用评价体系，探索提升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效能的制度创新路径，为北京市知识产权局和教育行政部门完善相关政策、推动市属高校科技成果转化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

## 二、任务要求

一是全面梳理市属高校专利创造与专利转化的现实情况，分析高校专利的技术前沿性和市场应用潜力，分析高校专利与北京市重点产业发展需求的匹配度，分析专利转化对北京市或京津冀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从而研究得出高价值专利的特征和分布规律。二是全面梳理市属高校专利管理、成果转化、科研评价和职称评聘等政策制度，深入剖析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存在的问题，分析制约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的影响因素和作用机制。三是收集国内外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的典型案例资料，构建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的评价体系，科学评价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和成效，深入研究促进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高质量发展的政策路径。

## 三、课题服务团队情况

| 序号 | 姓名 | 本项目拟任职务 | 学历 | 职称 | 研究专长       |
|----|----|---------|----|----|------------|
| 1  | 高兵 | 项目负责人   | 硕士 | 正高 | 高校科研创新政策研究 |
| 2  | 孙旭 | 项目联系人   | 博士 | 中级 | 高校科技创新与成果转 |

|    |     |      |    |    |                |
|----|-----|------|----|----|----------------|
|    |     |      |    |    | 化研究            |
| 3  | 王怀宇 | 技术人员 | 博士 | 正高 | 教育理论和治理体系研究    |
| 4  | 赵新亮 | 技术人员 | 博士 | 副高 | 高校分类发展与科研评价研究  |
| 5  | 刘娟  | 技术人员 | 硕士 | 副高 | 产学研合作与成果转化研究   |
| 6  | 王铭  | 技术人员 | 博士 | 副高 | 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估研究    |
| 7  | 韩亚菲 | 技术人员 | 博士 | 副高 | 教育国际化与国际科研评价研究 |
| 8  | 纪效琿 | 技术人员 | 博士 | 中级 | 教育资源配置与区域发展研究  |
| 9  | 吴菡  | 技术人员 | 博士 | 中级 | 新兴研发机构科技人才培养研究 |
| 10 | 吴彬  | 技术人员 | 博士 | 中级 | 学科建设与专业发展研究    |
| 11 | 沈敬轩 | 技术人员 | 博士 | 中级 | 教育规划与成果转化政策研究  |

#### 四、时间安排

本项目计划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完成，坚持“开题论证—中期研究—成果完善—验收交付”的工作思路，实行全过程质量控制，确保研究任务按期完成。

第一阶段：研究准备与开题论证阶段（合同签订后 7 日内）

主要任务：

1. 成立课题研究团队，明确研究分工；

2. 系统梳理国家、北京市有关高校科技成果转化、专利转化运用的政策文件；

3. 制定课题总体研究方案；

4. 撰写《课题开题报告》并进行开题。

阶段成果：《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研究》开题报告；工作方案；课题组成员及任务分工表。

第二阶段：中期成果形成阶段（2026年7月中旬—8月31日）

主要任务：

1. 全面收集和整理市属高校专利创造、专利授权、专利转让等相关数据资料；

2. 分析市属高校专利转化相关数据，研究市属高校专利转化的现状及主要特征，分析高校专利的技术前沿性、产业匹配度以及专利转化对北京市和京津冀地区的贡献。

3. 研究高价值专利的特征和分布规律。

阶段成果：《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现状分析报告》。于2026年8月31日前提交课题中期成果。

第三阶段：成果深化与终期成果形成阶段（2026年9月—10月中旬）

主要任务：

1. 根据中期评审意见进一步补充完善项目内容；

2. 开展访谈调研，重点了解高校科研管理人员、科研人员对

专利转化运用的认识，梳理市属高校专利管理、成果转化、科研评价和职称评聘等政策制度；

3. 深入研究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存在的问题，分析制约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的影响因素和作用机制；

4. 收集国内外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的典型案例资料；

5. 构建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的评价体系，科学评价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和成效；

6. 深入研究促进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高质量发展的政策路径；

7. 形成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的研究报告。

阶段成果：《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的研究报告》。于2026年10月16日前提交课题终期成果。

第四阶段：成果完善与验收交付阶段（2026年10月中旬—10月31日）

主要任务：

1. 组织专家咨询和专题研讨会，对研究报告进行完善；

2. 参加采购人组织的成果评审和验收工作，根据评审专家意见进一步完善研究报告；

3. 形成促进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的建议报告及政策建议文本资料；

4. 完成终期成果编制、印制并提交采购人。

阶段成果：《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的研究报告》终稿；

《促进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的建议报告》(2000—3000字);促进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有关政策建议文本资料。于2026年10月31日前向采购人提交课题研究成果印制件7份、电子文本1份及相关原始调研资料,完成项目验收交付工作。

## 五、成果形式

- 1.《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工作研究报告》1份;
- 2.《促进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的建议报告》1份(2000—3000字);
- 3.促进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有关政策建议文本资料1份。

## 六、成果质量

为确保课题研究顺利实施并高质量完成研究任务,项目团队将严格按照北京市知识产权局课题管理要求,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成果导向相统一,建立全过程质量控制体系,确保研究成果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 1. 建立全过程质量管理机制

项目负责人全面统筹课题组织实施,建立“总体设计—过程监控—成果审核—专家把关”的全过程质量管理机制,明确研究任务分工和时间节点要求。围绕课题研究目标和重点任务制定详细研究计划,实行阶段性任务管理,定期召开课题推进会,及时研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确保各项研究任务按期完成。

### 2. 严格执行多轮论证制度

坚持“调研先行、数据支撑、专家论证、反复修改”的研究原则。研究过程中组织开展政策分析、问卷调查、实地调研、专家访谈等工作，确保研究结论建立在充分事实依据基础之上。课题报告形成过程中，实行内部研讨、同行评议和专家咨询相结合的审核机制，对研究框架、数据分析、政策建议等内容进行多轮论证和完善，提高成果质量。

### 3. 强化调查研究质量控制

建立标准化调研工作流程，统一设计调研提纲、访谈提纲和调查问卷，确保调研内容科学规范。调研过程中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市属高校科研管理部门、技术转移机构、科研团队及相关企业开展实地调研，全面掌握专利转化运用现状和实际需求。对调研数据进行严格审核和交叉验证，确保研究数据真实可靠。

### 4. 突出成果转化和决策咨询导向

坚持理论与实践应用相结合，重点围绕市属高校专利转化运用中的重点难点问题提出具有针对性、前瞻性和可操作性的政策建议。研究成果注重服务政府决策需要，确保形成高质量研究报告和政策咨询成果，为北京市知识产权局完善相关政策提供有力支撑。

## 七、工作纪律

项目团队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法律法规和北京市知识产权局有关保密管理要求，建立健全课题研究保密制度，确保研究过程中涉及的数据资料和研究成果安全可控。

### 1. 建立保密责任制度

项目负责人为保密工作第一责任人，课题组成员签署保密承诺书，明确保密责任和工作要求，严格执行“谁使用、谁负责”的管理原则。

### 2. 加强资料管理

课题研究过程中获取的内部资料、调研数据和访谈信息实行专人管理、分类存储。未经采购单位同意，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传播或公开涉及项目研究的相关信息。

### 3. 加强数据安全管控

建立电子数据和纸质资料双重管理机制，重要资料实行专门存储和权限管理。研究数据仅限项目组成员使用，严禁擅自复制、外传或用于与本课题无关的用途。

### 4. 规范成果使用管理

课题研究成果在正式提交采购单位前，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发表或对外传播。涉及采购单位工作情况和内部数据的内容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处理，确保信息安全。

